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八年四月

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中国国航”）对外公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一、核准文件及发行规模	3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7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情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0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6
一、对外担保情况	16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6
三、相关当事人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发行规模

2015年5月22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获得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果公司董事会及/或其转授权人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的，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16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20亿元（含12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6年5月25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将授权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顺延至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719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主体：**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6国航02（136776）。

（四）**发行规模：**4,000万张，发行总额人民币40亿。

（五）**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市场询价结果协商确定，为 3.08%。

（八）债券计息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九）本期债券发行的信用等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中诚信证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十）担保情况：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一）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ir China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4 年 9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4,524,815,185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蔡剑江
住所	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28 号蓝天大厦
邮政编码	101312
A 股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股票简称	中国国航
A 股股票代码	601111
A 股上市时间	2006 年 8 月 18 日
H 股股票上市地	香港联合交易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简称	中国国航
	AIRC
H 股股票代码	00753
	AIRC
H 股上市时间	2004-12-15
董事会秘书	周峰
证券事务代表	徐丽
电话号码	86-10-61462799
传真号码	86-10-61462805
互联网网址	www.airchina.com.cn
所属行业	航空运输业
经营范围	国际、国内定期和不定期航空客、货、邮和行李运输业务；

	国内、国际公务飞行业务；飞机执管业务；航空器维修；航空公司间业务代理。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地面服务和航空快递（信件和信件性质的物品除外）；机上免税品；机上商品零售业务；航空意外保险销售代理。
组织机构代码	71787100-6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2017年，发行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全年共实现利润总额114.81亿元，同比增加12.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2.40亿元，同比提升6.26%。实现安全飞行211.7万小时，同比增长4.2%；实现运输总周转量253.85亿吨公里，同比增加7.12%；旅客运输量1.02亿人次，同比增加5.15%；客座率81.14%，同比上升0.46个百分点。

积极拓展航线网络，持续完善枢纽建设。结合“一带一路”倡议以及“京津冀”一体化等战略，全年新开北京-茅台等49条国内航线，北京-阿斯塔纳等12条国际和地区航线。加速巩固以北京、成都、上海和深圳为节点、飞抵六大洲的全球航线网络布局，航班波结构持续优化，可衔接O&D数量达到5,918个；不断提升中转能力、中转质量，联程收入达到55.1亿元，同比增长15.3%。全面实现欧洲、北美和澳洲经北京中转国内航线的行李直挂，枢纽竞争力得到增强。

稳步提升营销能力，加快商业模式转型。截至2017年末，常旅客会员规模超过5,000万人，贡献收入占比达到43.7%，同比提高3.8个百分点。改进移动应用平台建设，实现销售收入50.2亿元，同比增长39.4%。深入研究旅客需求，两舱收入达到131.1亿元，同比提高12.7%。付费选座、预付费行李产品、登机口升舱等附加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32%。国货航通过探索新型业务模式，优化航线和货源结构，重点加强冷链等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及销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效益。

推进优质品牌战略，改善产品服务水平。围绕“互联网+便捷交通”，全面推广自助值机、自助改签、自助打印行程单、全自助托运行李等产品，建立全流程便捷旅行服务模式。持续改进基础设施等服务硬件和操作规范等服务软件，提高服务品质。推动大数据应用和“移动客舱”建设，实现生产信息的及时传递，打通全流程服务信息链。以“北京2022年冬奥会及冬残奥会”“2019年中国北京世

界园艺博览会”唯一官方航空客运服务合作伙伴等为契机，创新品牌推广，打造出“中国民航领军”和“国际化布局”的品牌形象。

努力加强成本管控，保持成本领先优势。大力推动瘦身健体、提质增效，以优化宽体机运营为业绩提升的主要抓手，完善成本管理体系，加强成本过程管理。积极推动“降杠杆、减负债、防风险”工作，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59.73%，同比下降6.15个百分点，处于行业较优水平。推进开展“提直降代”“两金压降”和“压缩清理管理层级”等专项工作。2014年以来，客运直销比例从26%提高到50.9%，代理手续费占营销收入的比例从4.2%降低到1.5%，成本竞争力持续得到提升。

2017年，发行人投入2,478.15亿可用座位公里，同比增加6.26%；实现客运总周转量2,010.78亿客公里，同比增长6.87%；客座利用率为81.14%，同比上升0.46个百分点。投入133.19亿可用货运吨公里，同比增加4.57%；实现货运总周转量75.53亿吨公里，同比增长7.97%；货邮载运率为56.70%，同比上升1.78个百分点。2017年，发行人在枢纽网络、市场营销、产品服务、对外合作、安全投入、成就员工、顾客服务、供应商管理、环境保护及社会公益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客运	106,743,570	-	-	6.37	-	-
航空货运及邮运	10,254,641			23.48		
其他	1,280,953			0.42		
合计	118,279,164	98,057,230	17.10	7.59	15.00	减少 5.33 个百分点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中国内地	75,445,224	7.66
其他国家和地区	42,833,940	7.47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资产总额	235,717,816	224,128,192	5.17
负债总额	140,785,986	147,654,552	-4.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6,120,794	68,876,496	25.04
所有者权益总额	94,931,830	76,473,640	24.14
期末总股本	14,524,815	13,084,751	11.0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21,362,899	112,677,080	7.71
营业利润	11,626,307	7,872,747	47.68
利润总额	11,480,887	10,219,376	12.34
净利润	8,637,440	7,763,537	11.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0,312	6,814,015	6.26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9,301	30,724,360	-1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2,757	-19,013,037	2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3,904	-12,139,511	-5.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5,111	-290,080	-343.02%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19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合计发行人民币 400,000 万元。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以及补充营运资金等。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上列明的用途使用完毕。

第五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无保证人。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7 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本期债券首次付息。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证评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183 号），该评级报告审定维持发行人中国国航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AAA。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发生了如下变动：

2017 年 8 月 30 日，饶昕瑜女士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已同意饶昕瑜女士的辞职申请，饶昕瑜女士自 2017 年 8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查合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批准聘任周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除以上事项外，本期公司债券不存在其他相关事务专人变动情况。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发行人的子公司深圳航空就该公司员工的房屋按揭银行借款及飞行学员的学费按揭银行借款向有关银行作出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航空为员工房屋按揭银行借款及飞行学员学费的担保金额分别为约人民币 53,86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11,973 千元）和约人民币 172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64 千元）。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7 年度，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之盖章页）

